

## 「理財貸輕鬆」分期結餘轉戶例子

### 貸款特點：

- 幫您整合外間信用卡及貸款結欠，讓您輕鬆打理財務
- 清還結欠之餘可同時額外提取現金，任您靈活運用
- 設個人化利率，幫您節省利息開支。
- 貸款額高達港幣200萬元<sup>1</sup>

### 節省利息開支參考例子<sup>2,3,4</sup>

	現有信用卡結欠港幣300,000元	轉至「理財貸輕鬆」分期結餘轉戶
還款期	264 個月	36 個月
平均每月還款額	港幣 13,472 元	港幣 8,612 元 ▼36%
總利息支出	港幣 314,523 元	港幣 19,044 元 ▼94%

#### 條款及細則:

1. 「理財貸輕鬆」分期結餘轉戶(「分期結餘轉戶」)貸款額高達港幣 200 萬元或貸款申請人之月薪 12 倍，以較低者為準。
2. 以信用卡結欠港幣 300,000 元為例，按每月只繳付最低還款額(即信用卡結欠之 5%)及年息率 30%計算，實際年利率為 34.49%，總利息支出為港幣 314,523 元。分期結餘轉戶例子以貸款額港幣 300,000 元、還款期 36 個月及月平息 0.093% 計算，實際年利率為 4.24%並已包括每年 1%手續費，利息支出港幣 19,044 元。所有實際年利率乃依據《銀行營運守則》所設定之淨現值計算方法計算。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，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銀行產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費用與收費。實際年利率已包括全期手續費。
3. 分期結餘轉戶之手續費按貸款額收取每年 1%，不足 1 年按 1 年計算。若還款期為 18 或 24 個月，手續費為貸款額 2%；若還款期為 30 或 36 個月，手續費為貸款額 3%；若還款期為 42 或 48 個月，手續費為貸款額 4%；若還款期為 54 或 60 個月，手續費為貸款額 5%。
4. 上述例子乃基於多項假設計算並只作參考用途，實際年利率已被約至小數點後兩個位，每月還款額及總利息支出已被約至整數。實際可節省的總利息支出將按個別情況而定(例如須視乎客戶現有信用卡/貸款的實際結欠、個別信用卡/貸款的利率、每月還款額、還款期及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最終批核的分期結餘轉戶貸款金額、還款期、利率及每月還款額等因素而釐訂)。有關利率計算及貸款詳情，請向本行職員查詢。
5. 有關客戶的信貨質素必須符合本行要求。個別客戶可享的實際年利率按客戶的信貨質素、信貸審批結果及其他相關因素而釐定。申請的最終審批、貸款金額、貸款年期及貸款利率將由本行作最終決定，而毋須向客戶提供任何理由。
6. 提前還款手續費：當客戶於貸款到期前償還全數貸款，將需繳納相等於分期貸款尚欠本金 2% 的款項作為提前還款手續費。分期貸款只可作提早全部清還，惟應付本金及利息總額須為剩餘未供各期款項之總和減去按“78 法則”計得之利息退還數。請瀏覽本行網頁或聯絡本行職員了解“78 法則”的計算方法。客戶需留意提前清還貸款是否可以節省利息開支。
7. 分期結餘轉戶須受「理財貸輕鬆」條款及細則約束。有關分期結餘轉戶之詳情、利率、手續費、實際年利率、提前還款費用及限制、條款及細則，請向本行職員查詢或參閱有關宣傳單張及「理財貸輕鬆」申請表。
8. 本行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、暫停或取消上述條款的酌情權，並保留就所有事宜及爭議的最終決定權。
9. 第三者權利：
  - i. 受限於本條款第 9(iii)條，非本宣傳品的締約方在《合約(第三者權利)條例》(香港法例第 623 章) (“第三者條例”) 之下無權執行本宣傳品和/或本條款或享受本宣傳品和/或本條款帶來的利益。
  - ii. 無論本宣傳品和/或本條款如何規定，任何時間廢除或修改本宣傳品和/或本條款都不需要非本宣傳品的相關方和/或本條款的締約方的同意。
  - iii. 根據第三者條例的規定，本行的董事、職員、僱員、附屬公司、代理人或任何本行的關聯方可以行使本宣傳品和/或本條款中已明確授予其的權利。
10. 中、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，概以中文版本為準。

### 提示：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